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DIGO STAR HOLDINGS LIMITED

靛藍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3)

(1)更改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及 (2)主席變更

更改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

茲提述靛藍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的公告（「該公告」）。除本文另有需要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原訂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舉行，而為釐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權利，本公司原訂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內概不接受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原訂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進行登記。

本公司謹此宣佈，由於行政理由，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將變更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星期五）。據此，為釐定股東出席將改期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星期五）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星期五）（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內概不接受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上述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相關文件將適時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主席變更

(i) 主席退任

吳進順先生（「吳先生」）已退任董事會主席（「主席」），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吳先生於有關變動後將繼續擔任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行政總裁。吳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任何有關彼退任主席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ii) 委任主席

執行董事陳明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主席，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陳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陳先生，62歲，於香港特區政府海關（「海關」）工作超過33年（一九八三年至二零一七年），擁有高質素的專業及管理技能（包括但不限於一般貨物檢查、入境旅客處理、反走私、打擊知識產權侵權行為及調查）。於海關任職期間，陳先生榮獲多個個人獎項，表彰彼之工作態度及專業成就，並肯定彼之傑出表現及對香港的貢獻。陳先生亦曾擔任香港海關人員工會的委員、副主席、主席（一九九三年至二零一七年）及榮譽顧問（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四年）。此外，於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一年，陳先生擔任China Global Financial Technology Limited（其主要業務包括提供跨境結算和匯款服務）董事兼副總經理及負責金融科技業務的發展。陳先生於本集團主要業務（即於新加坡提供鋼筋混凝土工程，包括鋼筋工程、模板安裝、混凝土工程、瓷磚貿易並作為與瓷磚有關的樓宇承建商）並無相關經驗。

陳先生已就擔任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任期自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起為期三年，其後一直生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而終止。陳先生的任期至本公司應屆股東大會為止，屆時將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具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協議，陳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80,000港元，該袍金乃經薪酬委員會參考（其中包括）其經驗、職責、對本公司潛在貢獻、本公司之整體表現以及當前經濟狀況及市場慣例後批准。

陳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焯堯投資有限公司擁有合共205,160,000股股份的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51.29%），並由陳先生全資實益擁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i)並無或亦無被視為於股份或相關股份（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ii)與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

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及(iv)於過去三年並無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以及據董事所知，並無有關委任之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尤其是本文有關第(h)至(v)條分段）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靛藍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明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為陳明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進順先生及陳素寬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Dato' Koh Yee Keng、陳炳權先生及禰孝廉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i)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ii) 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登。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indigostar.sg 刊登。